

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股票上市规则》，并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切实履行相应职责和义务。现将 2015 年度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王道仁先生、独立董事周序中先生、董事李靖波女士三名成员组成，其中主任委员由具有专业会计资格的独立董事王道仁先生担任。

二、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5 年度，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五次会议，全体委员均亲自出席了全部会议，会议主要内容如下：

1、2015 年 1 月 29 日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会议，会议就《关于实施〈内部控制手册〉的议案》进行了审议，同意提请董事会批准正式实施。

2、2015 年 2 月 10 日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会议，会议就《关于确认 2011-2014 年度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进行了审议，同意提请董事会审议。

3、2015 年 4 月 28 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 2015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了《201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董事会对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强调事项段的说明》、《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201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的报告》、《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同意提请董事会审议；同时，建议继续聘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

4、2015 年 8 月 27 日召开 2015 年第四次会议，会议审阅了公司编制的 2015 年半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同意将公司编制的 2015 年半年度财务会计报表提交董事会审议。

5、2015 年 10 月 29 日召开 2015 年第五次会议，会议审阅了公司编制的 2015 年第三季度财务会计报表，同意将公司编制的 2015 年第三季度财务会计报表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审计委员会相关工作履职情况

1、2015 年年度报告的审计工作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5 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的相关要求，审计委员会认真关注公司 2015 年度经营业绩情况，提请公司董事会按照规定进行业绩预告，并提醒公司董事会做好年报编制、审计等相关人员关于年报相关信息的保密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记备案工作；公司董事会发布业绩预盈公告时，审计委员会负责人会同董事长、副总裁、财务负责人对公司 2015 年度业绩预告情况进行了说明。

2、监督及评估年报审计机构工作情况

审计委员会对公司聘请的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 201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内控审计工作的情况进行了监督评价，认为：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拥有较为丰富的上市公司执业经验，且为公司提供了多年的审计服务。聘任以来一直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工作中勤勉尽职，审计人员具有较高的业务素质和职业操守，按计划完成了公司 2015 年度审计工作。审计程序合理、合规，审计证据充分适当，审计内容充分、完整，出具的报告客观公正、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为此，审计委员会建议公司董事会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

3、审阅公司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认为 2015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严格遵循了《会计准则》的规定，会计报表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15 年度的财务状况；公司各项交易记录齐备，交易事项真实，会计政策选用恰当，未发现存在重大错报、漏报事项，报表的编制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4、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通过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的了解和调查，在认真审阅董事会《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和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基础上，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方案。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架构健全，有效发挥了各自的职能，起到了实质控制的效果。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不存在重大缺陷，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符合中国证监会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的要求。

四、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着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恪尽职守、尽职尽责的履行审计委员会的职责。2016 年，审计委员会将继续充分发挥监督职能，提升内部审计质量、强化风险管理意识、协调外部审计工作等方面履行职责，维护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利益。

特此报告

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王道仁、李靖波、周序中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一日